



秉持藏蓝警色 正心践行梦想

记者 袁进田

通讯员 胡忠国 孙静

雄鹰用翱翔回报蓝天，骏马用驰骋回报草原。双清交警大队分控中心负责人刘秉正，把热情与梦想奉献给挚爱的交管事业，无愧于身上藏蓝的警服。

咬定青山不放松

双清大队分控中心工作繁杂，任务艰巨，担负了事故派警、群众投诉、群众求助、视频巡查、警卫组织等工作，堪称大队的指挥中枢。要完成好这项工作，要做到分秒必争，调度有力。

刘秉正带领同事们每天坚守岗位，紧盯视频，手持对讲机，时刻不停地开展应急处警工作，高效做好交通警情的处置。由于长年的锤炼和打磨，他和同事们行动默契，配合完美；在接处警过程中，每一个群众来电，每一条隐患举报线索，刘秉正都孜孜不倦地整理好，落实好。

在指挥中心日常工作中，刘秉正和同事们以警情为中心，以指挥调度为核心，分工明确，各司其职，实现了警令畅通、指挥有力，多次在应急管理工作中取得好成绩，并得到上级的通报表扬。

在他的带领下，双清大队分控中心成为了一支能在大是大非面前敢于亮剑，在艰难困苦面前敢于迎难而上，在群众需求面前敢于挺身而出“忠诚干净担当”的坚强队伍。

千锤百凿出深山

从警以来，刘秉正在日常工作中，练就过硬本领。

有一次，刘秉正在宝庆东路段开展交通违法查处工作，一台逾期未检验的黑色轿车，迎面向他驶来。刘秉正果断将违法轿车拦截靠边，示意驾驶员下车接受处理。

在进一步调查中发现，该驾驶员竟然是一名逃犯。刘秉正对驾驶员说：“你驾驶的车辆逾期未检验，车主又不是你本人，有些信息必须进一步核实。”刘秉正和同事将驾驶员带回了双清交警大队接受调查，在确认相关事实后，驾驶员被依法移交公安分局作进一步调查处理。

蜡炬成灰泪始干

去年年初，新冠疫情来势汹汹，广大交警走在抗疫一线。但一波未平一波又起，双清区还出现了禽流感疫情。从大年初一开始，按照支队、大

队统一安排部署，刘秉正主动请缨，带领中队民警、辅警“三班倒”坚守在抗疫一线。

考虑到和自己一组的老同志身体状况不好，刘秉正主动担负了通宵夜班任务。正值寒冬，风雨交加，气温极低，刘秉正全身湿透，瑟瑟发抖。忙了一宿的疫情排查，早上8时多才拖着疲惫的身子回到大队。脱去防护装备后，瘫坐在椅子上，无力起身。经历一个多月的连轴转，双眼充满血丝，但刘秉正的精神依旧抖擞。疫情就是命令。身为党员民警没有任何退缩的理由。



工作中的刘秉正。

两名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违法被拘

记者 袁进田 通讯员 伍先安

本报讯 3月21日10时15分，在市宝庆东路与建设路口，二轮电动自行车驾驶人姚某云、乘客姚某娥因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，并涉嫌暴力袭警，被公安机关依法拘留。

当天上午，为推进政法队伍教育整顿，提升基层实战能力，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双清大队组织警力在宝庆东路与建设路口执法。10时15分许，姚某娥驾驶二轮电动自行车搭乘一名女乘客，因未戴安全

头盔被查。被查后，执法民警告知她们已违反《湖南省电动自行车管理办法》，并解说未戴头盔的危害，需她们下车接受处理。驾驶人前往警车停放处接受处理时，女乘客却突然骑车想逃离现场，被执法民警当场控制住。对方见逃离无望，便大声吵闹，蛮横阻碍民警执法。

多次警告无效后，执法民警依法口头传唤女驾驶人到公安机关接受调查。在传唤过程中，该驾驶人高声喊叫“警察打人了”，并利用头盔砸伤3名民警、辅警。过往的行人越来越多，为避免引

发交通事故，确保道路畅通，在多次口头传唤无果的情况下，执法民警依法对她们两人采取强制措施，并于当天上午10时34分许将两人带至双清公安分局广场派出所接受调查处理。

目前，公安机关已依法对涉嫌袭警的驾驶人姚某云予以刑事拘留，对阻碍执行职务的乘客姚某娥予以行政拘留7日的处罚。

顽瘴痼疾 集中整治



我市交警启动中小学生学习安全教育日宣传周活动 警示教导 安全“童”行

记者 袁进田

通讯员 罗伟洪 伍先安

本报讯 在全国第26个“全国中小学生学习安全教育日”来临之际，3月22日，邵阳交警走进校园，启动中小学生学习安全教育宣传周系列活动。

当天下午，宣传民警走进城区向阳小学，为小学生们上了一堂交通安全课。课堂上，学生们集中观看了多个交通安全警示教育短片，明白了汽车在行驶中为什么会产生盲区，大型车辆在拐弯时会产生内轮差，车辆行驶时安全范围有多远等。民警结合步行、骑行、乘车等出行方式，聚焦影响学生出行安全的突出风险，从规范过马路、右侧上下车等行为习惯以及乘车系安全带、骑乘电动自行车要戴安全头盔等防护措施

入手，给学生们普及交通安全知识常识，倡导“知危险会避险”的自护意识，共同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对中小学生的伤害。民警还倡导学生们遵守交通法规要从“细节”入手，从现在做起，劝导父母和周围的人一起抵制交通陋习，做一个文明交通的参与者。

宣传周中，全市的各交警大队宣传民警将深入辖区各学校，以交通安全课、主题班会、讲座、互动体验、分发宣传资料等形式，结合本地交通安全案例，在学生中开展文明交通和交通安全防护的各种宣传，通过“小手拉大手”，在全社会营造文明交通的良好氛围。

顽瘴痼疾 集中整治

隆回交警 奋战15小时侦破逃逸案

记者 袁进田

通讯员 罗敏

本报讯 近日，隆回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小沙江中队全体民警、辅警通过15小时连续奋战，成功侦破一起交通肇事逃逸案。

3月19日凌晨5时许，隆回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小沙江中队接到报警称：在小沙江居委会路段，有一名女伤者满脸是血，倒在摩托车旁边。

接到报警后，小沙江交警中队中队长罗小兵立即带领辅警赶到事故现场，将伤者送医院救治。随后，认真仔细对事故现场进行勘验。由于天还未亮，事故发生时没有目击证人，且现场只遗留了一块摩托车受损的后挡泥板，这给案件的侦破增加了难度。

为尽快破获该逃逸案，小沙江交警中队中队长罗小兵立即召集全体民警、辅警就调查工作进行分工。一组人员调取该逃逸摩托车来去路线的全部监控视频，确定

该摩托车的来去路线；二组人员对事故发生时段路过的小车、货车司机逐一进行询问、调查，寻找破案线索；三组人员对该逃逸摩托车来时方向的五个行政村进行走访，与每个村小组的组长逐一见面，排查当天凌晨驾驶摩托车外出人员。

功夫不负有心人。小沙江交警中队全体民警辅警经过15个小时不间断的努力，终于排查出小沙江镇响龙村的邹某海有重大嫌疑。经中队民警辅警做邹某海家属的思想工作，3月20日2时许，邹某海到小沙江交警中队投案自首。

据其交代，3月19日凌晨，他从小沙江镇响龙村骑摩托车到隆回县城辰河世家工地务工，在小沙江居委会路段与曾某驾驶的一辆女士摩托车发生碰撞。曾某连人带车被撞倒在地，头部受伤、手、腿骨折，当即昏迷过去。为逃避责任追究，邹某海心存侥幸驾车逃离现场，并将肇事车辆藏匿在小沙江偏僻处。